

B03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0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1,331股，占公司总股本88,240,000股的比例为0.137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3.50元/股，最低价为27.4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48,196.42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年6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34.6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8日、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关于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4）。

二、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1,331股，占公司总股本88,240,000股的比例为0.137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3.50元/股，最低价为27.4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48,196.42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88300 证券简称:联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2-032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首次实施现金分红是否已全部上市流通：是
●本次权益分派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3,982,030股
●本次权益分派现金分红总额：否
●每股派现金0.45元
●每股派现金0.45元
●相关日期

一、通过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日期
本公司2022年9月14日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22年半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公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三、分配方案
1. 转增股本：
截至公告登记日，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85,973,4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5股，共计转增38,689,030股，本次分转后总股本为124,661,430股。

二、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2022/11/7
除权（息）日：2022/11/8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2022/11/9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88309 证券简称:ST恒泰 公告编号:2022-047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2年10月31日，济南恒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09,464股，占公司总股本80,010,733股的比例为0.7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7.00元/股，最低价为15.2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7,977.8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中国证监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5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和2022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济南恒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和《济南恒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2）。

二、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09,464股，占公司总股本80,010,733股的比例为0.7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7.00元/股，最低价为15.2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7,977.8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4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035,824股，占公司总股本170,908,422股的比例为1.7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4.76元/股，最低价为14.76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47,842,836.0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年6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5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二、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035,824股，占公司总股本170,908,422股的比例为1.7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4.76元/股，最低价为14.76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47,842,836.0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020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22-071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及股东权益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益田市瑞和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和成控股”）持有的公司股份部分被司法冻结及解冻变化，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二、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三、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四、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五、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六、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七、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八、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九、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十、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十一、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十二、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十三、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十四、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十五、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十六、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十七、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十八、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十九、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二十、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二十一、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二十二、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二十三、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二十四、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二十五、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二十六、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二十七、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二十八、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二十九、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三十、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协鑫能科 公告编号:2022-112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732号）核准，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270,863,302股，新增股份于2022年3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担任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及募集资金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签署的《保荐协议》和《保荐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华泰联合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期至2023年12月31日止。

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9月3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于2022年10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并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根据本次公开发行并转换公司债券的需要，公司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担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与中金公司签署《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能科”）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与上市之保荐协议》，持续督导期限为本次公开发行并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当年剩余期间及其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届满之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与中金公司签署了与原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签署了原保荐协议及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自签署保荐协议与原保荐协议及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之日起，华泰联合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中金公司承接，华泰联合证券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中金公司委派保荐代表人冯进军先生、李刚先生（简历附后）负责公司的保荐及持续督导工作。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子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中金公司分别将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对华泰联合证券及其项目团队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冯进军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泰康资管发展IPO、合和科技IPO、奕瑞科技可转债、协鑫能科非公开发行股票、新钢板材可转债、上海环境可转债、通化东宝非公开发行、海达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新钢股份发行股份回购资产项目等。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参与或担任保荐代表人的项目有：美国西科利创IPO、奕瑞科技科创板IPO项目、奕瑞科技可转债项目等。

特此公告。